

证券代码：603007

证券简称：花王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9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新）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公开发行证券名称及方式：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含3.3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此次新制订的预案进一步明确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具体工程项目，具体内容请见本预案“四、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用途”。

关联方是否参与本次公开发行：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给予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该等优先配售将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或任何其它政府或监管机构的所有适用法律法规，方可落实。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王股份”、“公司”）对照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资格和条件的要求，经认真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需要，本次可转债的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30 亿元（含 3.30 亿元）。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票面价格发行。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五）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其中：

I 为年利息额；

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为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2、还本付息方式

(1)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 5 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债券到期：公司将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对剩余未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办理完毕偿还债券余额本息的事项。

(5) 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七) 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为止。

(八)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

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以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九) 转股价格的确定和修正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以及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其中，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 = P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十）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修正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

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以及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且同时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及股票面值。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若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在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但在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的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未实施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转股期内，当下述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以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其中：

IA 为当期应计利息；

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为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二）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公司股票最后两个计息年度任何连续 3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 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发行人。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 30 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

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十三）转股年度利润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本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新晋股东）均可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四）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的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原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之外的余额及原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的部分，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以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 3.3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用于“巴彦淖尔湿地”工程项目以及“东阿县管廊和道路”建设项目的建设施工投入。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需投入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湿地恢复与保护工程 EPC 项目工程项目	45,647.53	23,805.69
东阿县建设路和子建路地下管廊、道路建设和车站路道路建设项目	9,194.31	9,194.31
合计	54,841.84	33,000.00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投资需要的部分将由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予以解决。此外，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公司业

务开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十六）本次募集资金存管事项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款专用、专户存储的方式进行管理和使用。

（十七）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自该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三、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财务报告均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瑞华审字（2017）第33050028号”、“瑞华审字（2016）第 33030019号”和“瑞华审字（2017）第33050011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4,009,829.31	12,695,145.89	46,797,168.01
应收票据	3,150,000.00	1,360,000.00	1,000,000.00
应收账款	177,940,878.17	154,030,446.76	165,553,974.99
预付款项	1,920,465.15	3,704,815.94	3,909,387.89
其他应收款	9,186,036.91	17,612,868.66	24,915,762.70
存货	463,957,465.90	336,369,576.68	355,284,494.5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0,983,554.06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630,047.76	40,376,965.82	47,649,270.99
其他流动资产	102,420,556.45	-	-
流动资产合计	1,032,198,833.71	566,149,819.75	645,110,059.09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450,962,842.51	369,302,210.09	214,956,744.98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2,573,581.26	2,840,262.54
固定资产	13,912,236.33	26,715,746.43	27,112,675.87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178,063.50	2,477,854.60	2,611,504.49
长期待摊费用	3,875,502.00	5,767,655.28	8,676,421.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68,301.55	8,461,301.76	8,647,874.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4,796,945.89	415,298,349.42	264,845,483.59
资产总计	1,506,995,779.60	981,448,169.17	909,955,542.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8,000,000.00	159,000,000.00	201,000,000.00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650,000.00	41,483,347.09
应付账款	375,218,836.39	309,025,242.06	244,311,281.75
预收款项	84,154,287.74	14,701,629.58	591,680.50
应付职工薪酬	7,297,083.06	6,007,941.24	4,909,183.16
应交税费	8,577,449.52	35,740,072.12	32,462,473.58
应付利息	258,400.00	268,739.17	388,336.67
其他应付款	9,497,075.17	1,958,911.63	2,447,914.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0,077,861.42	-
其他流动负债	22,274,855.54	-	-
流动负债合计	645,277,987.42	577,430,397.22	527,594,216.75
非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	-	-	49,694,756.11
专项应付款	28,479,332.85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479,332.85	-	49,694,756.11
负债合计	673,757,320.27	577,430,397.22	577,288,972.86
股东权益:			
股本	133,35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77,648,005.24	57,068,539.74	57,068,539.74
专项储备	8,297,423.84	4,954,271.19	1,409,172.58
盈余公积	31,394,303.02	24,199,496.10	17,418,885.75
未分配利润	282,548,727.23	217,795,464.92	156,769,971.75
股东权益合计	833,238,459.33	404,017,771.95	332,666,569.8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06,995,779.60	981,448,169.17	909,955,542.68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一、营业收入	510,883,535.25	538,792,901.29	510,424,673.36
减：营业成本	345,741,132.23	367,145,149.62	356,558,549.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97,047.06	17,319,172.83	16,043,453.26
销售费用	3,172,804.98	1,368,285.67	1,585,202.68

管理费用	45,533,930.53	40,987,308.54	42,033,361.94
财务费用	18,035,768.95	20,740,628.91	19,061,721.26
资产减值损失	12,576,903.16	4,423,053.98	6,312,952.81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21,024.58	5,239,745.86	4,872,795.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146,972.92	92,049,047.60	73,702,227.62
加：营业外收入	2,283,909.61	223,510.31	745,729.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541.46	104,402.77	376,509.94
减：营业外支出	674,824.33	619,908.31	552,461.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34,844.80	50,394.54	20,138.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756,058.20	91,652,649.60	73,895,496.39
减：所得税费用	17,807,988.97	23,846,546.08	18,268,975.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948,069.23	67,806,103.52	55,626,520.40
五、综合收益总额	71,948,069.23	67,806,103.52	55,626,520.40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1,221,171.16	382,628,935.76	231,947,245.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47,187.16	44,025,921.06	13,079,94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868,358.32	426,654,856.82	245,027,187.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449,139.81	263,061,488.98	255,111,453.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992,370.40	17,545,338.17	19,157,723.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951,281.88	41,622,735.34	29,544,579.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39,929.79	52,887,006.78	19,965,954.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332,721.88	375,116,569.27	323,779,71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35,636.44	51,538,287.55	-78,752,523.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4,831.71	238,714.36	662,417.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79,332.8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64,164.56	238,714.36	662,417.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7,715,326.91	3,295,845.81	6,365,024.57

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715,326.91	3,295,845.81	6,365,024.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51,162.35	-3,057,131.45	-5,702,607.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3,779,465.50	-	-
借款收到的现金	686,000,000.00	286,600,000.00	31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9,779,465.50	286,600,000.00	31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7,000,000.00	328,600,000.00	22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44,233.17	18,931,760.44	19,132,136.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8,000.00	1,507,735.80	3,22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9,372,233.17	349,039,496.24	245,855,136.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407,232.33	-62,439,496.24	65,144,863.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891,706.42	-13,958,340.14	-19,310,266.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45,145.89	26,003,486.03	45,313,752.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936,852.31	12,045,145.89	26,003,486.03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6年度合并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57,068,539.74			4,954,271.19	24,199,496.10		217,795,464.92	404,017,771.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57,068,539.74			4,954,271.19	24,199,496.10		217,795,464.92	404,017,771.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33,350,000.00				320,579,465.50			3,343,152.65	7,194,806.92		64,753,262.31	429,220,687.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948,069.23	71,948,069.2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3,350,000.00				320,579,465.50							353,929,465.5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3,350,000.00				320,579,465.50							353,929,465.5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 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194,806.92		-7,194,806.92	

1、提取盈余公积									7,194,806.92		-7,194,806.9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343,152.65				3,343,152.65
1、本期提取								4,074,582.46				4,074,582.46
2、本期使用								731,429.81				731,429.81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350,000.00				377,648,005.24			8,297,423.84	31,394,303.02		282,548,727.23	833,238,459.33

(2) 2015年度合并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57,068,539.74			1,409,172.58	17,418,885.75		156,769,971.75	332,666,569.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57,068,539.74			1,409,172.58	17,418,885.75		156,769,971.75	332,666,569.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45,098.61	6,780,610.35		61,025,493.17	71,351,202.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7,806,103.52	67,806,103.5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780,610.35		-6,780,610.35	
1、提取盈余公积								6,780,610.35		-6,780,610.3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545,098.61				3,545,098.61
1、本期提取								4,179,249.42				4,179,249.42
2、本期使用								634,150.81				634,150.81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57,068,539.74			4,954,271.19	24,199,496.10		217,795,464.92	404,017,771.95

(3) 2014年度合并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57,068,539.74			146,862.01	11,856,233.71		106,706,103.39	275,777,738.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57,068,539.74			146,862.01	11,856,233.71		106,706,103.39	275,777,738.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62,310.57	5,562,652.04		50,063,868.36	56,888,830.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626,520.40	55,626,520.4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562,652.04		-5,562,652.04		
1、提取盈余公积								5,562,652.04		-5,562,652.0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262,310.57				1,262,310.57
1、本期提取								3,070,574.01				3,070,574.01
2、本期使用								1,808,263.44				1,808,263.44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57,068,539.74			1,409,172.58	17,418,885.75		156,769,971.75	332,666,569.82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度/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度/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度/2014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60	0.98	1.22
速动比率	0.88	0.40	0.55
资产负债率	44.71%	58.83%	63.4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08	3.37	3.53
存货周转率（次）	1.28	1.06	0.96
总资产周转率（次）	0.41	0.57	0.62
每股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元）	0.23	0.52	-0.79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68	-0.14	-0.19
利息保障倍数	6.17	5.77	4.68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存货）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总资产
- 7、每股经营性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 8、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
- 9、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费用

2、公司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6年	净利润	12.86%	0.65	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45%	0.63	0.63
2015年	净利润	18.41%	0.68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37%	0.68	0.68
2014年	净利润	18.28%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的净利润	17.31%	0.53	0.53

注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div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

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2：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注3：稀释每股收益=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税率})] \div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3、公司财务状况简要分析

(1) 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类资产及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400.98	14.86%	1,269.51	1.29%	4,679.72	5.14%
应收票据	315.00	0.21%	136.00	0.14%	100.00	0.11%
应收账款	17,794.09	11.81%	15,403.04	15.69%	16,555.40	18.19%
预付款项	192.05	0.13%	370.48	0.38%	390.94	0.43%
其他应收款	918.60	0.61%	1,761.29	1.79%	2,491.58	2.74%
存货	46,395.75	30.79%	33,636.96	34.27%	35,528.45	39.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098.36	1.39%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63.00	1.90%	4,037.70	4.11%	4,764.93	5.24%
其他流动资产	10,242.06	6.80%	-	-	-	-
流动资产合计	103,219.88	68.49%	56,614.98	57.69%	64,511.01	70.89%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45,096.28	29.92%	36,930.22	37.63%	21,495.67	23.62%
投资性房地产	-	-	257.36	0.26%	284.03	0.31%
固定资产	1,391.22	0.92%	2,671.57	2.72%	2,711.27	2.98%
无形资产	17.81	0.01%	247.79	0.25%	261.15	0.29%

长期待摊费用	387.55	0.26%	576.77	0.59%	867.64	0.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6.83	0.39%	846.13	0.86%	867.75	0.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479.69	31.51%	41,529.83	42.31%	26,484.55	29.11%
资产总计	150,699.58	100.00%	98,144.82	100.00%	90,995.55	100.00%

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非流动资产所占比重相对较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占总资产的 70.89%、57.69%和 68.49%，非流动资产分别占总资产的 29.11%、42.31%和 31.51%。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存货构成，非流动资产占比相对较低，这与公司所属的园林行业的经营特点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 95%以上的收入来源于工程施工业务。总体而言，公司所主要从事的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垫付资金涵盖业务的全过程。针对一般按照工程进度结算的项目，其涉及垫付资金的环节包括：在业务承揽环节需要交付投标保证金、签订合同过程中需要交付履约保证金、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垫付工程进度款、在项目竣工后质保期内需要留下部分质保金。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应收工程结算款和工程施工成本也不断增大；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利用已掌握的小宗造型苗木方面的种植、培育和养护技术，重点发展造型黑松、罗汉松等小宗造型苗木的种植业务，公司存货中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也占比较大。上述因素导致公司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存货的余额较大，流动资产的占比也相应较高。

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以固定资产和长期应收款为主。相比于建筑类的工程施工单位，园林类工程施工业务所需的自有大型施工设备较少，主要是以中小型设备为主，价值相对较低；此外，由于公司同时施工地点较多，公司主要采用租赁方式来解决公司对机器设备的需求，这导致公司固定资产中的设备价值不大。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是与 BT 工程项目相关的长期应收款。总体而言，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相对较低。

（2）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各类负债及占总负债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金额（万元）	比重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800.00	19.00%	15,900.00	27.54%	20,100.00	34.82%
应付票据	1,000.00	1.48%	65.00	0.11%	4,148.33	7.19%
应付账款	37,521.88	55.69%	30,902.52	53.52%	24,431.13	42.32%
预收款项	8,415.43	12.49%	1,470.16	2.55%	59.17	0.10%
应付职工薪酬	729.71	1.08%	600.79	1.04%	490.92	0.85%
应交税费	857.74	1.27%	3,574.01	6.19%	3,246.25	5.62%
应付利息	25.84	0.04%	26.87	0.05%	38.83	0.07%
其他应付款	949.71	1.41%	195.89	0.34%	244.79	0.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5,007.79	8.67%		
其他流动负债	2,227.49	3.31%	-	-	-	-
流动负债合计	64,527.80	95.77%	57,743.04	100.00%	52,759.42	91.39%
非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	-	-	-	-	4,969.48	8.61%
专项应付款	2,847.93	4.23%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47.93	4.23%	-	-	4,969.48	8.61%
负债合计	67,375.73	100.00%	57,743.04	100.00%	57,728.9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57,728.90 万元、57,743.04 万元和 67,375.73 万元，其中银行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占比较高。从负债结构上看，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公司的负债结构与公司业务特性以及资产构成情况相匹配。

(3)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	2014年12月31日 /2014年
流动比率	1.60	0.98	1.22
速动比率	0.88	0.40	0.55
资产负债率	44.71%	58.83%	63.44%
利息保障倍数	6.17	5.77	4.68

①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析

2014年和2015年，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保持稳定，但绝对值水平总体相对较低；2016年，公司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同时取得大量募集资金，从而造成公司流动资产出现一定程度的增加，故导致流动比率、速度比例出现一定程度的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总体相对较低，这主要是由公司的财务结构和业务特点决定的：①报告期内，公司银行短期借款和供应商应付账款等短

期负债一直是公司最主要的资金来源，公司流动负债的绝对值及其占总资产的比重一直保持在较高水平，导致公司流动比率相对较低。②另外，因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未结算工程施工的年末余额较高，再加上公司存货中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价值较高，公司存货规模及其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导致公司速动比率较低。

②资产负债率水平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 63.44%、58.83%和 44.71%。2014 年及 2015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适中，总体保持相对稳定。2016 年，公司由于上市去了大量募集资金进而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大幅降低。

③利息保障倍数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4.68、5.77 和 6.17。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盈利情况较好，息税前利润规模较大，导致利息保障倍数上升。

(4)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08	3.37	3.53
存货周转率（次）	1.28	1.06	0.96

①应收账款周转率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53、3.37 和 3.08。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相对稳定。

②存货周转率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96、1.06 和 1.28。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保持相对稳定。

(5) 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相关项目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金额（万元）	变动	金额（万元）	变动	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51,088.35	-5.18%	53,879.29	5.56%	51,042.47
营业成本	34,574.11	-5.83%	36,714.51	2.97%	35,655.85
毛利	16,514.24	-3.79%	17,164.78	11.56%	15,386.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9.70	-85.58%	1,731.92	7.95%	1,604.35
销售费用	317.28	131.88%	136.83	-13.68%	158.52
管理费用	4,553.39	11.09%	4,098.73	-2.49%	4,203.34
财务费用	1,803.58	-13.04%	2,074.06	8.81%	1,906.17
三项费用合计	6,674.25	5.78%	6,309.62	0.66%	6,268.03
资产减值损失	1,257.69	184.35%	442.31	-29.94%	631.30
投资收益	482.10	-7.99%	523.97	7.53%	487.28
营业利润	8,814.70	-4.24%	9,204.90	24.89%	7,370.22
营业外收入	228.39	921.88%	22.35	-70.03%	74.57
营业外支出	67.48	8.86%	61.99	12.20%	55.25
利润总额	8,975.61	-2.07%	9,165.26	24.03%	7,389.55
所得税费用	1,780.80	-25.32%	2,384.65	30.53%	1,826.90
净利润	7,194.81	6.11%	6,780.61	21.90%	5,562.65

①营业利润变动分析

2015年，公司营业收入增加使毛利增加，进而使得营业利润增加；再加上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有所减少，进一步增加了公司营业利润的增长。上述因素最终使2015年公司营业利润较2014年同比增加24.89%。

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减少使毛利减小，进而使得营业利润减小；再加上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有所增加，进一步增加了公司营业利润的减少幅度。上述因素最终使得2016年公司营业利润较2015年同比减少了4.24%。

②净利润变动分析

2015年，公司所得税费用较2014年同比增加30.53%，增长幅度大于利润总额的增幅，是导致2015年公司净利润增幅小于营业利润增幅的主要因素。

2016年，公司所得税费用较2015年同比减少25.32%，减少幅度大于利润总额的减少幅度，故导致2016年公司净利润较2015年净利润出现一定程度的增加。

四、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3.3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用于“巴彦淖尔湿地”工程项目以及“东阿县管廊和道路”建设项目的建设施工投入。具体情况

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需投入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湿地恢复与保护工程 EPC 项目工程项目	45,647.53	23,805.69
东阿县建设路和子建路地下管廊、道路建设和车站路道路建设项目	9,194.31	9,194.31
合计	54,841.84	33,000.00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投资需要的部分将由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予以解决。此外，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 号）、《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金分红指引》（上证公字[2013]1 号）的要求，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及《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利润分配的相关政策如下：

（一）公司利润分配的一般规定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公司利润分配的具体规定

公司应综合考虑自身经营情况、外部融资环境、股东对于分红回报的意见和诉求等因素，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在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注重对投资者稳定、合理的回报，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的股利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应优先采取现金分配方式；

3、利润分配期间间隔：公司一般情况下进行年度利润分配，但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利润分配的条件及现金分红的最低比例：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满足《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形下，公司当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并坚持现金分红优先的原则，该年度现金分红比例累计不少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若公司利润增长快速，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也可在保证现金分红比例的基础上，以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且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的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

5、制订、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政策论证过程中，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意见，并在充分考虑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政策。

(2) 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公司董事会可以提出修改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提出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并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说明修改的原因，修改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3) 公司董事会制订、修改利润分配政策，应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并经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发表意见。

(4)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和修改，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

(5) 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依法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该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三) 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与 2015 年度未实施过利润分配。2017 年 4 月 20 日与 5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花王股份关于《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拟以 2016 年度末总股本 13,33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933.575 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为 33,337.50 万股。

结合上述情况，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现金分红比例
2016	1,933.575	7,194.81	26.87%
2015	-	6,780.61	-
2014	-	5,562.65	-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完成上市发行，当年实现的现金分红金额为 1,933.575 万元、现金分红比例为 26.87%，公司上市后年均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上市后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10%。

特此公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9 日